

证券代码：002450

证券简称：ST康得新

公告编号：2019-068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按期付息后续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康得新”或“公司”）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（债券简称：17康得新MTN001，债券代码：101759003.IB）于2017年2月15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，发行金额10亿元，期限5年，固定债券票面利率5.50%，到期日为2022年2月15日。由于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等不利因素的影响，17康得新MTN001于付息日2019年2月15日日终，公司未能按期兑付利息。该期债券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浦发银行”）担任主承销商。

公司现就17康得新MTN001未按期付息后续进展情况及后续工作安排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工作进展情况

1、截至2019年2月15日日终，公司未将足额利息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，“17康得新MTN001”构成实质违约。公司按照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，在上海清算所、中国货币网披露了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的公告》。

2、2019年2月28日，公司在主承销商的组织下召开了17康得新MTN001持有人会议，并于同日配合本期债券持有人在公司生产地进行实地尽调。

3、公司近期陆续披露了以下信息：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按时付息后续进展情况公告；关于公司担保的境外债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的公告；关于2019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；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；关于

银行贷款本息逾期未付情况的公告；关于新增涉诉和资产查封、冻结的公告；关于募集资金账户异动的进展公告；2019年度第一季度业绩预告；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；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被动减持的公告；关于对信息披露延迟问题整改措施的公告；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。

二、后续工作安排

1、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定，公司将继续通过多种途径努力筹措偿债资金，尽快完成兑付；

2、公司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和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规定，做好后续信息披露工作；

3、公司将保持与持有人及承销商的密切沟通，积极听取持有人相关诉求，并适时配合承销商召开持有人会议，共同商讨后续解决措施，维护持有人权益；

4、公司将严格按照银行间市场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披露后续违约处置进展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4月16日